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零二一年十一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在《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征询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采纳和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反馈。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11 月

目录

1 概述 1
1.1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1
1.2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阅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9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0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0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0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0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1 概述

1.1 征求公众参与意见的方式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遵循“真实性、广泛性、公正性”原则，本次公众参与先后采取网络、报纸等形式，向公众告知项目情况。

1.2 公众参与总体方案及实施过程

2021年8月，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委托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环评单位接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后，我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在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完成后，我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8371）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开征求意见稿全本及相关信息，并于网络公示期间在塔城日报陆续刊登公示信息，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期为5个工作日，征求意见稿公示期满未收到任何公众意见及反馈。

我公司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组织编写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并拟于2021年11月17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进行拟报批公示，公开拟报批搞全本及环境影响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免除“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信息”的公开程序，可将信息与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一并公开。

本项目位于新疆沙湾工业园哈拉干德工矿产品加工区，该园区于 2012 年 4 月，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沙湾工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评价函〔2012〕341 号），批复《沙湾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4 月取得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沙湾工业园总体规划（2015-2030）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函〔2017〕563 号），园区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而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三十一条”，免予开展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的相关规定，须向公众公开有关环境影响评价的信息。我公司在环评单位编制完成《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于 2021 年 11 月 10 日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站（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8371）进行公示，并在塔城日报陆续刊登了两次《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的网络连接及相关信息，征求与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公示时限为 5 个工作日。本次公示的征求意见稿为内容完整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内容及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公示内容如下：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2021年8月，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委托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目前，该项目已完成了《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该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公示期间公众可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现场查阅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提出相关意见或建议。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1、工程名称：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

2、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新疆沙湾工业园哈拉干德工矿产品加工区精细化工产业区新疆天舜众鑫沥青有限责任公司南侧，中心地理坐标为东经：85°09′44.87″，北纬：44°16′56.18″。项目北侧紧邻新疆天舜众鑫沥青有限责任公司南侧，西侧、南侧为空地，东侧为红山公路，红山公路以东为新疆帅科煤化有限公司。

3、项目总投资：13910.5万元

4、建设性质：新建

5、建设规模：年处理汽车废三元催化剂5000t/a，石油化工废催化剂1000t/a

6、建设概要：项目建设1座破碎拆解车间、1座湿法车间、1座火法车间、1座危废库、罐区、1座科研楼、1座综合楼及其他辅助设施。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全文网络链接

具体见附件。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马工，联系电话：09915265516。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广泛征询评价范围内及项目所在地公众、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及关心该项目建设的所有社会人士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具体征求范围为沙湾工业园区哈拉干工矿产品区及附近。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工程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1）本项目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总

联系电话：15199922222

电子邮箱：16328226@qq.com

（2）环评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名称：乌鲁木齐众智安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联系人：马工

联系电话：09915265516

电子邮箱：605289225@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起止时间为：公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止。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信息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公示网址为：

http://www.xjhbcy.cn/blog/article/8371；

网上公示截图如图 1 所示：



图 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和 2021 年 11 月 13 日分别在塔城日报进行了两次信息公开。塔城日报是当地发行量较大的报纸，本次选择塔城日报进行信息公开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报纸公开照片见图 2 和图 3。

推动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 要正确把握“四个关系”

□新疆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杨婷婷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强调,做好党的民族工作要正确把握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这“四个关系”充满了唯物辩证法的智慧,深刻揭示了中华民族团结进步的规律,是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必须坚持的重大原则。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民族工作会议上指出,“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就是要坚持正确的,调整过时的,更好保障各民族群众合法权益。”强调要正确把握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物质和精神的关系。这“四个关系”充满了唯物辩证法的智慧,深刻揭示了中华民族团结进步的规律,是推动新时代党的民族工作创新发展必须坚持的重大原则。

正确把握共同性和差异性的关系

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是民族工作的重要原则。我们辽阔的疆域是各民族共同开拓的、悠久的历史是各民族共同书写的、灿烂的文化是各民族共同创造的、伟大的精神是各民族共同培育的。差异是基于比较而言的。新疆各民族在社会生产生活中存在着各自特点,其普遍形成于我国辽阔地域背景之下,是各民族基于历史沿革、文化传承、发展基础等要素而形成的,表现在饮食服饰、风俗习惯、文化艺术、建筑风格等方面存在着不同特色的生存样态。但这种差异绝不是民族、国家和文化认同上的差异,不能简单地把“同”和“异”放到一个层面看待。各民族之间的共同性是主要的,差异性是次要的,共同性是矛盾的主要方面,决定事物的性质、方向和根本。马克思主义民族理论科学阐明了在相当长的时期内,差异性客观存在。承认差异,并非放大差异;增进共同,并非抹除差异,我们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增进共同性、尊重和包容差异性,创造各族群众共居、共学、共事、共乐的社会条件,让各民族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守望相助、手足情深。

正确把握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和各民族意识的关系

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是国家统一之基、民族团结之本、精神力量之魂。一部中国史,就是一部各民族交融汇聚成多元一体中华民族的历史,就是各民族共同缔造、发展、巩固统一的伟大祖国的历史。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民族工作,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不断巩固和发展,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了更为完善的制度保证、更为坚实的物质基础、更为主动的精神力量。历史和现实已充分证明,中华民族多元一体是先人们留给我们的丰厚遗产,也是我国发展的巨大优势,脱离了多元一体的中华民族大家庭,各民族不可能具备这样的发展力量,也不可能获得这样的发展成绩。同时要看到,在我国的社会主义制度下,中华民族共同体的整体利益和各民族具体利益在根本上是一致的。只有把中华民族利益放在首位,才能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各民族的具体利益。在中华民族大家庭中,各民族只有像石榴籽一样紧紧抱在一起,民族团结进步之花才能长盛不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才能实现。

正确把握中华文化和各民族文化的关系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我国各民族在长期历史进程中共同创造的,是中华民族自强不息、发展壮大的强大精神力量,是中华民族的根和魂。自秦汉后中华大一统的思想逐渐形成,中原与周边地区持续互动,各民族的文化互鉴融通、交相辉映,铸就了绵延博大的中华文化。早在2000多年前,新疆地区就是中华文明向西开放的门户,是东西方文明交流传播的重地,这里多元文化荟萃、多种文化并存。中原文化和西域文化长期交流交融,就推动了新疆各民族文化的发展,也促进了多元一体的中华文化发展。新疆各民族文化从一开始就打上了中华文化的印记,中华文化始终是新疆各民族的情感依托、心灵归宿和精神家园,也是新疆各民族文化发展的动力源泉。历史充分证明,各民族优秀传统文化都是中华文化的组成部分,中华文化是主干,各民族文化是枝叶,根深干壮才能枝繁叶茂。悠悠五千年的中华文化是各民族文化扎根的沃土,为各民族文化繁荣发展提供了取之不竭的精神养分。文化认同是最深层次的认同,是民族团结之根、民族和谐之魂。加强中华民族大团结,长远和根本的是增强文化认同,文化认同解决了,对伟大祖国、对中华民族、对中国共产党、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认同才能巩固。

正确把握物质和精神的关系

解决好民族问题,物质方面的问题要解决好,精神方面的问题也要解决好。发展是解决民族地区各种问题的总钥匙,但不是万能钥匙。实际工作中,我们既要解决好“口袋”的问题,也要解决好“脑袋”的问题,不能富了“口袋”,穷了“脑袋”。要赋予所有改革发展以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意义,以维护统一、反对分裂的意义,以改善民生、凝聚人心的意义。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综合国力不断增强,国际地位不断上升,但同时敌对势力的渗透颠覆破坏活动从未停止。实践证明,只要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构建起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的坚固思想长城,就能有效抵御各种极端、分裂思想的渗透颠覆,从而维护好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促进改革发展红利不断释放,各族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前进道路上,既有前所未有的机遇,也会面临前所未有的风险挑战。我们只有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才能有效应对各种风险挑战及矛盾冲突;只有在保持社会大局稳定的基础上坚定地走以人民为中心的高质量发展道路,才能不断地满足各族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增强各族人民同心同德、团结奋斗的凝聚力,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

(据11月11日《新疆日报》)

银行保险机构关于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许可证》公告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塔城监管分局批准,换发《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许可证》,现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额敏县支公司

批准成立日期:2009年08月10日

机构住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额敏县朝阳新区新华路绿苑大厦12层1、3、4号房

机构编码:000019654221

发证机关: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塔城监管分局

发证日期:2021年11月04日

许可证流水号:00135616

经营范围:许可该机构经营保险监督管理机构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业务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

联系人:刘芹

邮政编码:834700

联系电话:0901-6115375

变更事由:迁址变更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塔城中心支公司
2021年11月5日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公司拟向公众公示如下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

http://www.xjhbcy.cn/blog/category/121/1;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包括沙湾工业园区及附近企业及居民。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同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建设单位名称: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总

联系电话:18399987888

电子邮箱:16328226@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截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截止时间为: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止。

图2 2021年11月12日塔城日报公示



塔城日报

4

责任编辑/姬鹏

2021年11月13日 星期六

电子邮箱:tcrbstlb@vip.163.com

国内

百年征程波澜壮阔

百年初心历久弥坚

从1949年的1.8亿人到2020年的7.5亿人

就业 夯实民生之本

2021年全国人力资源市场高校毕业生就业服务周活动正在举办，各类网络招聘会、现场招聘会、专场招聘会、就业创业指导等活动，为高校毕业生提供多样化就业服务。今年以来，一系列聚焦稳岗位、长技能、促创业的政策接连落地，广开就业门路。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我国谱写了一曲具有中国特色、时代精神的就业赞歌：就业形势保持长期稳定，就业总量持续增长，就业结构调整优化，就业质量显著提升，劳动力市场不断完善。亿万百姓有了帧以谋生的"饭碗"，生活越来越甜美。

7.5亿
2020年末全国就业人数
就业总量持续增长

1949年，全国就业人数只有1.8亿人。当时的中国，一穷二白、百废待兴，474万失业人员的"饭碗"没着落。怎么办？实施以工代赈，鼓励生产自救，推行转业训练……各级政府第一时间采取多种措施控制失业，积极发展经济，努力扩大就业，就业人数迅速增长。到"一五"计划结束的1957年，全国就业人员达2.4亿人。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积极应对就业新形势，努力实现了就业大局的基本稳定。70多年接续奋斗，我国夯实了就业基础。到2019年，我国就业规模增加到7.7亿人，与1949年相比增幅达330.3%，高出同期全国总人口增幅172%。到2020年末，全国就业规模达7.5亿人。2021年1—9月，全国城镇新增就业达到1045万人，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95%；9月，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4.9%，比上月下降0.2个百分点，重点群体就业得到保障。

中国就业的良好表现，是稳就业、保民生长期努力的具体体现。

47.7%
2020年第三产业从业人员占比
就业结构显著优化

1978年12月18日，江惠群和她的24名姐妹第一次放下锄头，走进"石岩公社上屋大队热线圈厂"，成为最早的"打工妹"。

随着改革开放进程的推进，越来越多农民进城打工，城镇就业人员迅速增加。2019年，城镇就业人员达4.4亿人，占全国就业人员比重达57.1%，较改革开放之初增加了33.4个百分点。

取消户籍限制，打通进城路，一系列就业改革，让就业的人"动"起来。从农村到城市，就业人员在960多万平方公里的中华大地上加速流动。从第一产业到第三产业，就业结构实现从"金字塔形"到"倒金字塔形"的转变。

从弄潮深圳的"拓荒牛"，到远下海南的"十万人才"……成千上万劳动者向第二产业聚集，用中国速度打造从无到有的闪亮地标、构建门类齐全的工业体系。从服务员、保洁员到快递员、外卖员，服务业的蓬勃发展，让第三产业在1994年和2011年分别超过第二产业和第一产业，成为吸纳就业人数最多的产业。2020年，我国一、二、三产从业人员占比分别为23.6%、28.7%和47.7%，逐步形成服务业占主导的现代就业模式。

2018年5月，福建三明男孩廖省华在视频网站开通账号，以短视频模式推介家乡的农特产品。去年，他的账号年销售额达180万元。像廖省华这样通过私营企业、外资企业、自主创业和各类新就业形态实现就业的劳动者越来越多。

当前，我国灵活就业人员达2亿人。越来越多劳动者找到合适的舞台，展现自己的风采和才能。

5500万人
"十四五"时期城镇新增就业
促进更高质量就业

今年8月，国务院印发《"十四五"就业促进规划》（以下简称《规划》），系统谋划了"十四五"工作，也勾勒了未来一个时期的发展蓝图。《规划》明确提出，到2025年，城镇新增就业5500万人以上，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5%以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李忠介绍，"十四五"时期工作重点为：扩容和提质双向发力；培训和服务双轮驱动；保重点和防风险双侧协同。

一方面，千方百计扩大就业容量，一方面，推动劳动报酬提高与劳动生产率提高基本同步。"十四五"期间，还将继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超过7500万人次。将强化公共就业服务的兜底保障职能，发挥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效能。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村转移劳动力、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完善就业失业统计监测调查体系，切实防范化解规模性失业风险，兜牢民生底线。

"十四五"促就业蓝图绘就，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人才动力。

（本版稿件据11月12日《人民日报》）

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6000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信息公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我公司拟向公众公示如下信息：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链接：

http://www.xjhbcy.cn/blog/category/121/1；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包括沙湾工业园区及附近企业及居民。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xjhbcy.cn/hbcyxh/xxgk/255400/hjyxpjgzcygs/284162/index.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在本次信息公示后，公众可通过向指定邮箱发送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表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建设单位名称：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总

联系电话：18399987888

电子邮箱：16328226@qq.com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征求公众意见起止时间为：公示之日起5个工作日止。

塔城日报

为客户争得市场 因市场赢得客户 因服务赢得利润

以我媒介

扬你美名

塔城新闻网：http://www.tcxw.cc

塔城日报社广告部

电话：0901—6223286 6221951

本报地址：塔城市解放路红楼街13号 邮编：834700 通联部电话：0901-6223363 投稿邮箱：tcrbstlb@vip.163.com 广告部电话：0901-6223286 0901-6221951 专刊专题部电话：0901-6235607

本报新闻热线：0901-6222110 沙湾市：13579450862 乌苏市：15809925543 星期一二三四五六出版 零售：0.80元 月价：19元

承印单位：新疆塔城中信天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地址：塔城市解放路184号；新疆八宝印刷厂，地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韶山街1199号

图3 2021年11月13日塔城日报公示

3.2.3 张贴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规定，除网络和报纸等公示方式外，还应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但在第三十一条规定“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免予采用本办法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本项目位于新疆沙湾工业园哈拉干德工矿产品加工区，该园区于 2012 年 4 月，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沙湾工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评价函〔2012〕341 号），批复《沙湾工业园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2017 年 4 月取得原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环境保护厅《关于沙湾工业园总体规划（2015-2030）修编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新环函〔2017〕563 号），园区环境影响评价过程中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而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故可免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的张贴公告的方式。

3.2.4 其他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开期间，除采取网站、报纸的公开方式外，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3.3 查阅情况

我公司在环评单位设置了《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查阅点，在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版报告。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未收到对该项目的建设提出相关异议或者反对建设的情况，因此，不进行深度公众参与调查。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2.1 宣传科普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科普宣传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调查在公参调查期间未收到与本环评相关的意见。

6 其他

本次公众参与存档备查文件包括两次信息公开的报纸、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要求，在《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征询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采纳和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6000 吨废催化剂回收贵金属精炼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疆天舜铂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诚信承诺书附后。